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收购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
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2024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向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伏泰科技”）的 62 名股东收购其合计持有的目标公司 21,445,459 股股份（占伏泰科技总股本的 51%），合计对价人民币 581,399,260.79 元。本次资产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伏泰科技 51.00%股份，伏泰科技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9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和《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等相关公告。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1、2024年10月30日，本次交易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4】552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3)。

2、截至2024年11月26日，公司与62名交易对方签订的关于收购伏泰科技51%股权的《股份转让协议》已全部生效，且实施先决条件均已满足。

3、根据协议安排，2024年11月27日，公司向中日节能环保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第一笔转让对价42,631,418.5元。

4、2024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伏泰科技出具的由其盖章证明标的股权已完成过户的伏泰科技股东名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股东名册更新完成表明股权交割程序已完成。上述股东名册变更完成后，公司取得伏泰科技21,445,459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51%，伏泰科技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开始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后续事项

- 1、上市公司按协议约定向交易对方支付剩余现金对价。
- 2、本次交易相关各方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承诺事项等。
- 3、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本次交易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伏泰科技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